

四川省教育厅办公室

四川省教育厅办公室 关于推荐四川省高等职业院校教师教学能力 大赛评审专家库人选的通知

各有关高等学校：

为充实我省高职院校教师教学能力大赛评审专家库，加强大赛评审专家队伍建设，提高评审工作的科学化、专业化和规范化水平，经研究，决定面向省内相关高校遴选高等职业院校教师教学能力大赛评审专家。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推荐条件

（一）拥护党的领导，政治立场坚定，职业道德好，事业心责任感强，作风正派，办事公道，坚持原则，公正廉洁。

（二）热爱职业教育事业，精通教育教学工作，具有先进的教育理念、深厚的专业基础理论、较高的学术水平和丰富的信息技术与教育教学融合的实践经验，在相关专业领域具有较深厚的阅历背景和丰富的实践经验，熟悉职业教育教学改革发展要求和国家教学标准等教学基本文件。

(三) 省级以上教学名师、教育教学成果奖主持人, 以及近五年立项或结题省部级及以上教改项目负责人等优先推荐。

(四) 近五年曾经担任省级及以上教育行政部门组织的评审工作或作为教学团队成员在全国职业院校信息化教学大赛、全国职业院校技能竞赛教学能力比赛获得国家一等奖(拟参加 2019 年四川省高职院校教师教学能力大赛的不得推荐)。

(五) 原则上应具有副高级及以上专业技术职务, 或任单位相关部门负责人, 并从事高等教育教学、教学管理和教育研究等工作 5 年以上。

(六) 身体健康, 精力充沛, 年龄一般不超过 60 岁。

(七) 自愿承担教育厅相关评审任务, 能保证开展工作的时间和精力, 能按要求完成指定任务。

二、推荐办法

(一) 高职院校依据《普通高等学校高等职业教育(专科)专业目录(2015 年)》所公布的 19 个专业大类推荐专家, 每个大类限推 1 名, 每校限报 4 名。推荐省级及以上教学名师、教学成果奖主持人(排序第一)、教改项目负责人和教学能力比赛国家一等奖获奖教师(排序第一), 名额单列, 不超过 2 名。

(二) 应用型本科高校按照《普通高等学校本科专业目录(2012 年)》所公布的 12 个学科门类推荐专家, 每个门类限推 1

名，每校限报 3 名。师范院校可额外推荐具有正高级及以上专业技术职务、教育学专业背景的人选 3 名。

三、相关要求

（一）请各高校高度重视评审专家库人选的推荐工作，认真遴选，严格把关，对推荐人选情况真实性负责，确保推荐人选的信息完整、准确。

（二）本次评审专家库人选推荐工作不属于评奖、评优或专家资质认定范畴，不发放聘书，不发文公布专家名单。各高校推荐的人选将进入四川省高职院校教师教学能力大赛评审专家库。教育厅将根据需要邀请有关专家参与大赛相关工作，并适时组织开展有关交流、培训活动，各相关高校应提供必要支持和条件保障。

（三）请各高校于 7 月 31 日前，将《四川省高职院校教师教学能力大赛评审专家库人选推荐表》（附件 1）和《四川省高职院校教师教学能力大赛评审专家库推荐人选汇总表》（附件 2，word 格式和加盖公章的扫描件）发送至邮箱：scgzds@cap.edu.cn。

四、联系方式

（一）四川省教育厅高等教育处

联系人：陈建跃，电话：028-86110894；

地 址：成都市陕西街 26 号四川省教育厅高教处 504 室。

(二) 组委会办公室

联系人：李安琪、曾友州，电话：028-88459078，

地 址：成都市龙泉驿区车城东七路 699 号成都航空职业技术学院德胜楼 111 室。

附件：1. 四川省高职院校教师教学能力大赛评审专家库人选
推荐表

2. 四川省高职院校教师教学能力大赛评审专家库推荐
人选汇总表

四川省教育厅办公室
2019 年 7 月 18 日

